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6-024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2016年3月23日，公司确认该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2016年3月30日和4月7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12和2016-013）。2016年4月14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承诺争取于2016年6月16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自2016年6月16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同时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抓紧推动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审计、评估、法律尽调、协议准备、方案谈判协商等各项工作均有有条不紊的进展。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